



人权理事会
第四十届会议
2019年2月25日至3月22日
议程项目6
普遍定期审议

普遍定期审议工作组报告*

墨西哥

增编

受审议国对结论和/或建议提出的意见、作出的自愿承诺和答复

* 本文件在送交联合国翻译部门前未经编辑。



1. 墨西哥政府新的对外政策的支柱之一是促进建设尊重人权的公平繁荣的社会。这就是承诺坚持在人权领域接受审视及与国际机构合作的政策，同时在国内维护并尊重人权。
2. 普遍定期审议是确定国内人权方面的进展及存在的挑战的很有价值的工具。在这方面，墨西哥重申其对普遍定期审议制度的承诺，尤其是对人权理事会的承诺，以推动落实保障所有人充分行使权利的国际标准。
3. 在与国际社会协作、接受问责的重要框架内，墨西哥再次表示深信多边主义是应对全球人权挑战的最佳途径，并将加倍努力关注相关事项，采取后续行动，加强国际司法框架和公共政策。
4. 在第三轮普遍定期审议之后，墨西哥政府与联邦各主管部门和实体以及立法和司法当局举行了广泛协商，审视了普遍定期审议中提出的 264 条建议。
5. 协商结果认为，各国对墨西哥提出的所有建议都可接受，但以下两条除外，墨西哥将仅注意到这两条建议：
 - (a) 关于批准《罗马规约》坎帕拉修正案的提议 5，墨西哥政府就此问题举行的协商尚未结束，需要更多时间才能作出决定；
 - (b) 建议 62 要求根据某些州宪法的修正案尊重并保护从孕育到自然死亡的全过程中的生命，在联邦及地方层面也实行类似的保护。墨西哥在第二轮普遍定期审议结束时曾指出，墨西哥不能接受这项建议，因为这不符合墨西哥宪法，也不符合联邦及州的刑法，这些法律规定，在各种情况下，特别是在被强奸的情况下，终止怀孕没有刑事责任。此外，国家最高法院裁定，拒绝给予受强奸的妇女终止怀孕的医疗服务构成对该女人权的侵犯，医疗机构必须作为紧急事项为受强奸妇女提供合法终止怀孕的服务(601/2017 和 1170/2017 号订正保护令)。
6. 墨西哥政府与政府三个分支、各级政府、民间社会和学术界协调，坚定承诺及时实施已接受的 262 项建议，推动相应结构及法律调整，采取必要的公共政策，促进创造充分、无限制地尊重人权的条件。
7. 作为履行承诺的一部分工作，墨西哥推出了一个电子网关，整合了自 1994 年以来国际人权机制提出的 2800 多项建议。推出该平台是主动提高透明度之举，目的是向公众公布墨西哥政府对每一项建议采取的后续行动及给予的关注。
8. 该项目将使政府机关、学术界、民间社会组织和其他利益攸关方获取相关信息，了解已取得的进展，找出需要进一步关注或加大力度处理的问题。
9. 墨西哥政府意识到墨西哥面临的挑战，决心采取必要措施保障法治，其基础是促进防范暴力，加强体制，保护人权维护者和记者，消除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待遇或处罚。我们将努力协调一致，消除社会的祸害，如人口贩运和失踪。同样，打击腐败和有罪不罚现象的斗争将是公共政策和立法改革的核心要素，以有效保障发展与人民福祉。
10. 政府当局也将努力具体关注弱势群体，如少年儿童、残疾人、土著人和土著社区、非洲裔人、男女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和间性者，同时为低收入者提供服务，坚定承诺消除贫困。

11. 墨西哥继续努力制定并落实关于移民、难民和寻求庇护者的最高国际标准，并努力落实《安全、有序和正常移民全球契约》和《难民问题全球契约》所载的目标。
 12. 同样，应该强调，墨西哥政府的优先事项之一是全面落实性别平等，消除侵害妇女和女孩的暴力行为。
 13. 墨西哥政府深信，只有让所有人都能充分行使基本权利，机会均等，地位平等，享有没有暴力的生活环境，才能建设繁荣社会。
-